

附 件

河南省民办学校管理人员培训规划

为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习近平法治思想，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充分发挥省级民办教育发展专项资金使用效益，进一步推动民办学校依法治校、规范办学，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持续健康发展，全面提升各级各类民办学校办学水平和质量，按照《河南省省直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》（豫财行〔2017〕46号）精神，省教育厅决定启动实施全省民办学校管理人员系统培训。为推动培训工作高质量发展，特制定本规划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通过对民办学校从业人员特别是举办者、校长等管理人员的系统培训，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，提升办学质量，规范办学行为，为推动全省民办学校持续健康发展贡献力量。

二、培训对象

全省各级各类民办学校管理人员，重点是教育行政部门民办教育管理人员，民办学校举办者、校长以及学校相关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。

三、培训基础与目标

我省现有各级各类民办学校 2.15 万所，其中民办幼儿园 1.81 万所，民办小学 1867 所，民办普通初中 937 所，民办普通高中 403 所，民办中等职业学校 142 所，民办高等学校 44 所。计划通过 3 至 5 年时间，分期分批对全省各级各类民办学校举办者、校长及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进行系统轮训，对各地教育行政部门民办教育管理人员进行全员培训，实现民办学校管理人员省级培训全覆盖。其中，民办幼儿园从业管理人员实行示范培训，全员培训任务由各地承担。

通过持续不断的努力，着力培育一批讲政治、懂政策、善管理、能创新的民办教育管理团队，努力建设一支政治坚定、管理有方、业务精湛、结构合理的民办教育管理队伍，切实提高全省民办教育管理者理论素养和管理水平，全面提升民办学校规范办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，为我省各级各类民办学校健康发展提供坚强队伍保证。

四、培训形式和专题

（一）线上培训

支持开展日常网络培训，依托官方网络学习平台，开设民办教育发展政策专题培训课程，进行经常性网络学习培训。年培训

期次和培训人数于当年年初研究确定。

（二）线下培训

1. 教育行政部门民办教育管理人员培训班

围绕民办教育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，全面提高教育行政部门推动民办教育发展的能力，提升政策理论水平和管理服务质量。每年 3-4 期，每期 50 人。

2. 民办中小学（含幼儿园、中等职业学校）管理人员培训班

围绕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，规范办学行为，提升举办者、校（园）长办学治校能力。每年 10-15 期，每期 100 人。

3. 民办高校发展政策专题培训班

围绕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，贯彻落实民办教育发展相关法律法规，推动民办高校依法办学，加强民办高校内部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建设，全面提高规范办学和科学治校的水平。每年 2 期，每期 100 人。

4. 民办高校管理人员规范办学能力提升培训班

围绕民办高校办学治校过程中相关职能部门作用发挥，从党建思政、法治教育、招生考试、教育教学、内部治理、人事改革、规章制度等方面，加强相关规范办学法律法规培训，提升学校管理人员依法治校、科学管理和履职尽责水平。每年 3-6 期，每期 100 人。

五、培训内容

培训内容采取阶梯式内容设计，环环相扣、层层递进，通过螺旋式培训模块实现民办教育专题培训全覆盖。

1. 民办教育发展应知应会内容。包括：与民办教育发展相关的法律法规政策、民办教育发展历史、民办教育章程建设、民办教育年检规范、民办教育发展相关工作规程等。

2. 民办教育内涵发展研讨培训。包括：民办教育分类管理、民办学校特色发展、民办高校学科专业建设、民办学校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、民办学校可持续发展战略、民办学校依法治校、规范办学等。

3. 民办教育示范引领交流研修。包括：民办教育区域合作、民办教育办学层次提升、民办教育对外合作交流、民办教育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、民办教育高质量发展路径等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1. 省教育厅负责拟定全省民办学校管理人员培训规划并组织实施，遴选确定一批综合实力强、培训水平高、服务质量好的优秀培训学校承接各类培训任务。加强培训整体规划和统筹指导，落实培训经费并监督培训工作开展。

2. 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各民办高校要高度重视培训工作，指导本地民办学校和本校相关人员积极参加各类培训，确保各级各类民办学校管理人员在培训周期内都能参加至少 1 次省级培训。鼓励各地各校结合本地本校实际，制定本地本校民办学校管理人员及骨干教师培训规划，组织开展本地本校全员培训。

3. 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各民办高校要建立培训档案，加强培训工作常态管理，做好培训的组织实施工作，并及时总结经验，同时鼓励各地各校结合实际，积极探索培训工作新方式新途径，切实提升培训效果。

4. 要严格落实培训工作各项纪律要求和规定，认真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及其实施细则精神，将培训工作纪律贯穿各类培训全过程各环节，确保培训不走形式，不走过场，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。